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7)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收益約為4億9,0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3億7,000萬港元)
- 毛利約為29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3,290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為97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溢利1,350萬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約為每股2.4港仙(二零二一年：盈利每股3.4港仙)

中期業績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上一期間」)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89,954	370,044
直接成本		(487,087)	(337,194)
毛利		2,867	32,850
其他收入		8,141	1,760
其他虧損		(7,710)	(4,94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確認的淨減值虧損		(875)	(118)
行政開支		(13,756)	(12,550)
融資成本		(30)	(54)
除稅前(虧損)溢利		(11,363)	16,943
所得稅抵免(開支)	5	1,627	(3,405)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9,736)	13,538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港仙)	6	(2.4)	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於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9,034	19,093
使用權資產		1,654	2,434
按金		2,834	2,96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		6,808	4,7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9,038	46,506
遞延稅項資產		5,192	64
		<u>74,560</u>	<u>75,772</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8	93,048	34,01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3,138	9,593
合約資產	9	201,225	136,144
可收回稅項		3,044	3,044
短期銀行存款		100,0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83,111	249,541
		<u>493,566</u>	<u>432,34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103,477	53,9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7,431	95,055
合約負債	9	85,354	65,009
租賃負債		1,621	2,307
虧損合約撥備		14,227	—
		<u>322,110</u>	<u>216,312</u>
流動資產淨值		<u>171,456</u>	<u>216,02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46,016</u>	<u>291,801</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撥備		422	521
租賃負債		211	444
		<u>633</u>	<u>965</u>
資產淨值		<u>245,383</u>	<u>290,83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241,383	286,8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45,383</u>	<u>290,836</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33號長沙灣廣場第一期6樓603-606室。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Prosperously Legend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俞長財先生(「俞先生」)全資擁有，俞先生亦為董事會的主席及執行董事。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機電工程(「機電工程」)服務。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當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導致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並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之年度改進

除下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概不會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之影響及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

撥備

虧損合約

就評估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未履行之現存合約時，合約項下無法避免之成本反映退出合約之最低成本淨額，即履行合約的成本及因未能履行合約所產生的賠償或罰款之間之較低值。於評估合約是否虧損或將錄得虧損時，本集團計算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包括增量成本(具體而言，如直接勞工及物料)，以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分配(具體而言，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配)。

過渡及影響概要

本集團已就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尚未履行所有義務的合約作出修訂。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有關尚未履行的工程服務合約的虧損合約的評估。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追溯採用新會計政策，並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確認累計影響。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異均於期初保留溢利內確認，而比較資訊並未重列。保留溢利的影響詳情載列如下。

由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以致會計政策產生變化，對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以及每股虧損的影響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的影響	
直接成本減少	6,991
所得稅抵免減少	(1,154)
	<hr/>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減少淨額	5,837
	<hr/> <hr/>
每股虧損的影響	
調整前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3.9)
會計政策變動而產生的調整(港仙)	1.5
	<hr/>
申報的每股虧損(港仙)	(2.4)
	<hr/> <hr/>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的影響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3,501
虧損合約撥備增加	(21,218)
	<hr/>
資產淨值的總影響	(17,717)
	<hr/> <hr/>
保留溢利減少	(17,717)
	<hr/>
權益的總影響	(17,717)
	<hr/> <hr/>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工程服務合約產生的已收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僅來自機電工程服務，並專注於在香港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

收益分類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類型 (收益隨時間確認)		
– 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	391,924	307,753
– 供應、安裝及維修低壓電氣系統	98,030	62,291
	<u>489,954</u>	<u>370,044</u>

本期間確認的收益主要來自私營項目。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及經營實體範圍的披露，地區資料及主要客戶呈列如下。

地區資料

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均來自香港，而按資產的實際位置劃分，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合共為20,688,000港元(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1,527,000港元(經審核))的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該等期間內來自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137,707	不適用*
客戶 B	71,126	不適用*
客戶 C	53,474	84,280
客戶 D	不適用*	115,789
客戶 E	不適用*	58,577

* 於有關期間，來自有關客戶的收益低於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

5.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	(3,464)
遞延稅項	1,627	59
	<u>1,627</u>	<u>(3,405)</u>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該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

因此，就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首200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8.25%及超過200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的(虧損)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千港元)	<u>(9,736)</u>	<u>13,538</u>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u>400,000,000</u>	<u>400,000,000</u>

由於兩期間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未有呈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已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0港仙(合共400萬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港仙(合共1,400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已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9港仙(合共1,560萬港元)。

董事會不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8. 貿易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3,407	34,182
減：減值虧損撥備	<u>(359)</u>	<u>(163)</u>
	<u>93,048</u>	<u>34,019</u>

本集團自合約工程進度款項發票日期起向其客戶授出30天的信用期。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81,396	23,762
31至60天	9,214	9,274
61至90天	72	236
超過90天	2,366	747
	<u>93,048</u>	<u>34,019</u>

9.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201,754	136,234
減：減值虧損撥備	(529)	(90)
	<u>201,225</u>	<u>136,144</u>
合約負債	<u>85,354</u>	<u>65,009</u>

10. 貿易應付款項

物料採購及分包合約工程服務的信用期通常介乎30至60天。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0至30天	83,396	25,182
31至60天	18,043	28,713
61至90天	1,149	46
超過90天	889	—
	<u>103,477</u>	<u>53,941</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機電工程服務。我們同時在私營及公營領域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方面提供服務，亦提供有關低壓電氣系統及其他機電系統(包括消防系統、供水和排污系統)的服務。

業務回顧

我們的收益由上一期間的約3億7,000萬港元增加約1億2,000萬港元或32.4%至本期間的約4億9,000萬港元。本期間獲授的主要項目及承接的主要項目概述於下文。

於本期間獲授的項目

於本期間，我們已獲授3個與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有關的項目，合約總金額約為1億8,550萬港元。

下表載列按合約金額計算的本期間獲授的項目的詳情：

主要工程範圍	類型 (住宅/非住宅) ^(附註)	獲授日期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新界元朗的物業發展項目的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二二年 四月二十九日	160.9
新界屯門的商業樓宇的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非住宅	二零二二年 八月三日	14.6
香港灣仔的住宅及商業發展項目的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二二年 八月二十四日	10.0

附註：「住宅」指涉及住宅物業的項目，而「非住宅」指不涉及住宅物業的項目。

於本期間承接的主要項目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供應、安裝及維修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本期間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有關的項目貢獻的收益分別約為80.0%及20.0%(二零二一年：83.2%及16.8%)。

下表載列按收益貢獻計算的本期間承接五大項目的詳情：

主要工程範圍	類型 (住宅／非住宅)	獲授日期	合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本期間 確認的收益 百萬港元
新界赤鱸角的商業發展項目的 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非住宅	二零二零年 四月二十九日	275.0	137.7
九龍長沙灣的發展項目的機械通風 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二零年 九月二十三日	152.7	46.1
新界屯門的擬建住宅發展項目的電氣 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十七日	106.0	41.9
新界屯門的擬建住宅發展項目的機械 通風空調系統安裝	住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十七日	70.0	29.2
九龍尖沙咀的擬重建項目的機械通風 空調系統安裝	非住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十四日	94.8	27.3

未來前景

於過去的一年，本地經濟環境持續面對各項挑戰，並在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通貨膨脹加劇、人力限制及材料供應緊張等負面影響下仍然維持不確定。就建造及機電工程服務業而言，除以上因素外，人力資源、次承建商、運輸、設備及材料成本的增加亦對建造業造成不利影響。

展望未來，香港政府將繼續致力滿足市民的房屋需求，加大房屋供應量，預期土地供應在未來數年將不會放慢。隨著「北部都會區」發展計劃的實施、額外的鐵路物業發展項目及私人發展及重建項目的實施，預期建造及機電工程服務的高需求在可預見將來將會繼續維持。

鑒於上述業界所面對的挑戰，預計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對業界及本集團而言將會是相對地艱難的半年。然而，透過實施各項成本控制及工程工序優化措施等，我們有信心可重上軌道並且於未來實現進一步增長。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大機械通風空調及低壓電氣系統的服務能力，以把握更多商機，並多元化發展其他類別的機電工程服務，其中包括消防系統及供水和排污系統等。憑藉理想的手頭上合約數量，加上我們在行業內的悠久聲譽、經驗及良好往績記錄，本集團對未來數年實現業務穩定增長以及為股東締造長遠價值持正面態度。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上一期間的約3億7,000萬港元增加約1億2,000萬港元或32.4%至本期間的約4億9,000萬港元。本期間機械通風空調系統及低壓電氣系統有關的項目貢獻的收益分別約為80.0%及20.0%（二零二一年：83.2%及16.8%）。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上一期間的約3,290萬港元減少約3,000萬港元或91.2%至本期間的約290萬港元。我們的毛利率由上一期間的約8.9%減少約8.3個百分點至本期間的約0.6%。

毛利減少主要歸因於i)由於近年市場競爭加劇，在獲取現有的項目時採用了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及ii)投標成功後次承建商、運輸、設備及材料的成本上升。

其他收入

本期間的其他收入由上一期間的約180萬港元增加約630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810萬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從香港政府所推出的「保就業」計劃中獲得政府補助（二零二一年：無）。

其他虧損

本期間的其他虧損由上一期間的約490萬港元增加約280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770萬港元，乃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上一期間的約1,260萬港元增加約120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1,380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為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於兩段期間的金額約10萬港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我們於本期間錄得所得稅抵免約160萬港元，此乃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上一期間則為所得稅開支約340萬港元。本期間的實際稅率約為14.3% (二零二一年：2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基於上述，我們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的擁有人應佔虧損約970萬港元，上一期間則為本公司的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350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權益約2億4,54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億9,080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4,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現金狀況及可用資金

於本期間，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營運資金由我們的經營現金流量及保留溢利提供。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為1億8,31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億4,950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5倍(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0倍)。

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一份與一家銀行訂立的融資協議，融資限額為1億5,00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億5,000萬港元)。本公司已根據融資協議作出有關控股股東(即俞先生及劉文青先生(「劉先生」，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若干履約責任的承諾，包括以下方面：(i)俞先生及劉先生承諾直接或間接保持作為本公司的最大股東；及(ii)俞先生及劉先生須繼續作為本公司的主席或董事。該融資協議於本公告日期仍然有效。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另一份與一家銀行訂立的融資協議，融資限額約為9,02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9,020萬港元)，本集團已承諾以下責任：(i)倘俞先生及劉先生並非本公司主要股東，本集團須向銀行發出14天事先通知；及(ii)倘俞先生不擔任本公司主席，本集團須向銀行發出14天事先通知。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另一份與一家銀行訂立的融資協議，融資限額為8,00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000萬港元)，本集團已承諾以下責任：(i)倘俞先生及劉先生並非本公司主要股東，本集團須向銀行發出14天事先通知；及(ii)倘俞先生及劉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或董事，本集團須向銀行發出14天事先通知。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及其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億7,15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億1,600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減少主要是由於本期間錄得淨虧損、虧損合約撥備的確認、購買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及宣派及已付予本公司股東的特別中期股息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督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與銀行融資協議有關契諾的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取得銀行足夠承諾信貸融資，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董事會知悉並無任何流動資金問題可能引起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的嚴重懷疑。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資本開支約為6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10萬港元)，主要因購買物業及設備而產生。

外匯風險

本集團產生收益的活動以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港元交易。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且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董事會將不時審核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及承擔，並將於有需要時採用對沖。

履約保證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銀行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提供履約保證約為1億6,17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億3,480萬港元)，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其與客戶所訂立合約項下責任的擔保。倘本集團的履約情況未能令其已作出履約保證的客戶滿意，有關客戶可要求銀行支付金額或有關要求訂明的金額。本集團將負責向有關銀行作出相應補償。履約保證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解除。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家銀行抵押其租賃土地及樓宇約為1,74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780萬港元)，以取得銀行融資(包括該銀行發出的履約保證)。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的與購買物業及設備有關的資本承擔約10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0萬港元)。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總計209名(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07名)僱員。本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18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4,590萬港元)。提供予僱員的薪酬通常包括薪金、醫療福利及花紅。一般而言，本集團基於各僱員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其僱員的薪金。購股權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予僱員，以激勵或獎勵其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本集團根據工作需要為其僱員提供培訓。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以適用及允許者為限）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會知悉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並無任何須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項。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並認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項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核數師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由香港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中期報告

2022-23中期報告將於適時在本公司網站www.shunhing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承董事會命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長財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俞長財先生、劉文青先生及俞浩智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林炎南先生、李永基先生及羅文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